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资全资子公司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标的名称：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九洲”），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2、投资金额：本公司拟向北京九洲增资不超过20,000万元。
- 3、特别风险提示：北京九洲未来经营业绩仍受多重因素影响。

一、投资概述

1、增资基本情况

北京九洲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本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陆续向其增资不超过20,000万元，最终以实际增资额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本次增资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投资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九洲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575156364Y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院9号楼18层1869室

法定代表人：赵晓红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5月24日

经营范围：委托加工、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元器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投资的目的

生物质发电兼具经济、生态与社会等综合效益，随着我国农业自动化的快速发展及秸秆回收配套设施及政策的逐步完善，生物质发电已进入稳定发展阶段。未来公司将向全资子公司北京九洲增资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用于投资建设公司已中标的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投资款项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陆续投入。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让电拥有智慧、让人们享有蓝天”是公司经营理念。环境综合能源业务是公司重点发展战略。以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为核心，打造县域能源综合利用体系，建设以农林废弃物秸秆为原料的集发电、供暖、供汽、直供电的综合能源系统，可以对项目所在地区清洁能源供暖、缓解空气污染、改变城乡面貌、有效延长农业产业链、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和建设美丽乡村做出积极贡献。

此次增资用于投资公司已中标的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对公司当期利润影响不大，但项目建成后的发电和供热收入将为公司提供新的持久稳定的利润及现金流，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

五、投资存在的风险

公司已中标的生物质（秸秆）热电联产项目还要取得黑龙江省发改委的核准、国家电网公司的接入批复、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出让等一些审批文件后才能开工建设。

生物质热电联产电站的建设工程涉及发电供热系统建设、热网改造建设、原材料收储体系建设等多个方面内容，虽然公司具有丰富的可再生能源电站建设的经验，但生物质热电联产电站工程体系相对复杂，仍可能存在项目不能如期完工，导致公司投资回收期延长的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陆续投入资金，降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日